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ENTERTAINMEN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3)

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

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審閱。

本公告載有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21年中期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要求。

本公司2021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tecw.com上閱覽。

承董事會命
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隋嘉恒

香港，2021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隋嘉恒先生及李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志剛先生及何紹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春梅女士、鄧春華先生及陳楠女士。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釋義	3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隋嘉恒先生(主席)
李濤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志剛先生
何紹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春梅女士
鄧春華先生
陳楠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張春梅女士(主席)
鄧春華先生
陳楠女士

薪酬委員會

鄧春華先生(主席)
張春梅女士
陳楠女士

提名委員會

隋嘉恒先生(主席)
張春梅女士
鄧春華先生

公司秘書

袁志偉先生 資深會計師

授權代表

隋嘉恒先生
袁志偉先生

香港法律顧問

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與錦天城律師事務所聯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合規顧問

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告士打道255號
信和廣場3樓2號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
河池市
羅城仫佬族自治縣
羅城東門鎮德山路4號
財富廣場8樓3-4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

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網站

<http://www.sinotecw.com>

股份代號

6933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動百分比
收益	61,735	106,042	(41.8%)
毛利	21,399	43,050	(50.3%)
期內溢利	7,319	20,399	(64.1%)

期內收益約為人民幣61,735,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1.8%。來自發行第三方遊戲的收益下降6.4%至約人民幣50,036,000元，來自發行自主開發遊戲的收益減少93.9%至約人民幣3,208,000元。期內遊戲開發及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8,491,000元，而去年同期並無該等收入。

期內毛利減少50.3%至約人民幣21,399,000元。

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7,319,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4.1%。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發行自主開發遊戲之收益大幅減少，乃由於(i)目前營運中的自主開發遊戲以往產生較高毛利，惟已達到相關生命週期的後期階段，故該等遊戲之每月付費用戶(「**MPU**」)及付費用戶每月的平均收入(「**ARPPU**」)均下降；及(ii)本集團新的自主開發遊戲因仍在接受中國國家新聞出版署(「**國家新聞出版署**」)預先審批中而未能於本期間推出所致。國家新聞出版署對手機遊戲預先審查程序冗長乃行業普遍情況，而手機遊戲獲國家新聞出版署批准及發出遊戲版號所需實際及預計時間存在不確定因素。此外，快速變化的營銷趨勢及遊戲玩家之間的熱門話題亦導致手機遊戲的平均生命週期縮短。

針對國家新聞出版署預先審查時間拖長及業內手機遊戲的平均生命週期縮短，我們將重點轉至以更快速度開發更高品質的自主開發遊戲。我們已更改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委聘第三方分包商提供藝術解決方案及音樂製作服務的比例增加，透過減少本集團員工為遊戲製作藝術解決方案及音樂的時間及員工成本，優化自主開發遊戲的遊戲製作週期；並透過利用開發遊戲中所委聘第三方分包商的市場調查能力，提升自主開發遊戲的創意元素。我們認為，憑藉更高效率和創意的遊戲製作過程及週期，本集團將能以更快速度開發更高品質的自主開發遊戲，以應付國家新聞出版署預先審查時間拖長及業內手機遊戲的平均生命週期縮短的問題。

由於本集團推出及發行自主開發遊戲受到國家新聞出版署預先審查時間拖長影響，本集團已延遲推出若干自主開發遊戲，導致該等遊戲所產生收益減少。為盡量減低影響，本集團計劃加強發行第三方遊戲。我們已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聯合發行第三方遊戲過程中向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支付首期款項的比例增加。透過增加向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支付首期款項的預算，本集團將能自彼等確保已獲取國家新聞出版署所發出遊戲版號並可供推出之優質第三方遊戲的發行權。鑒於手機遊戲發行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將能藉更大筆首期款項與其他手機遊戲聯合發行商競爭，確保由信譽良好的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所開發更優質及週期更長之手機遊戲發行權。

主席報告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重點發展具有高增長潛力的業務，提高遊戲發行能力，深化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以及發展與新客戶的關係。我們的目標是鞏固在行業中的地位，促進自身的增長，為股東爭取最大的回報。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僱員的辛勤工作和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主席

隋嘉恒

香港，2021年8月31日

財務回顧

收益

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約人民幣61,735,000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6,042,000元減少約41.8%。

發行自主開發遊戲

期內，本集團已發行一款擁有專有權的內部開發手機遊戲，貢獻發行收益約人民幣3,208,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三款遊戲的發行收益約為人民幣52,592,000元）。

發行第三方遊戲

期內，本集團作為聯合發行商向53款第三方遊戲（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9款第三方遊戲）提供發行服務，貢獻聯合發行收益約人民幣50,036,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3,450,000元）。儘管所發行遊戲數目減少，每款獲發行第三方遊戲平均收益有所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消耗品成本、折舊及核數師酬金。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7,597,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16,000元）。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因為上市後專業費用增加。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付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此外，本集團作出的股息派付毋須於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繳付預扣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在香港擁有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稅務總局**」）、財政部（「**財政部**」）及／或其他政府機構發佈的相關法規，軟件企業自第一個獲利年度起免徵企業所得稅兩年，第三年至第五年按法定稅率減半徵收。本集團旗下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的首個合資格獲利年度為2017年，於2016年至2020年各自年度的稅率為25%、0%、12.5%、12.5%及12.5%。同一家附屬公司於2020年12月獲「**高新技術企業**」認定，於期內應繳稅率為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稅務總局及財政部發佈的財稅(2011)112號，自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凡符合《關於新疆喀什及霍爾果斯兩個特殊經濟開發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的新成立企業，自其首個經營收益年度開始，可獲免徵企業所得稅五年。根據稅務總局及財政部發佈的財稅(2021)27號，有關稅項優惠已延長至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本集團旗下四家中國附屬公司乃於新疆霍爾果斯經濟開發區註冊成立，於期內可享有該企業所得稅豁免的權利。

於期內，在本集團旗下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根據財政部頒佈的財稅(2019)13號享有小微企業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及根據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頒佈的規政發(2014)5號享有40%免稅優惠。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自2008年起出台生效的相關的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釐定其該年度應課稅溢利時要求將其所產生的研發費用的175%列作可扣稅開支(「**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對本集團實體在釐定呈報期應課稅溢利時所要求的超額抵扣作出其最佳估計。

期內，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34,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86,000元)。

期內溢利

本集團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7,319,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399,000元)。淨溢利減少主要歸因發行自主開發遊戲之收益大幅減少，乃由於(i)目前營運中的自主開發遊戲以往產生較高毛利，惟已達到相關生命週期的後期階段，故該等遊戲之MPU及ARPPU均下降；及(ii)本集團新的自主開發遊戲因仍在接受中國國家新聞出版署預先審批中而未能於本期間推出所致。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期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期末權益總額計算)為零(2020年12月31日：零)。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由其營運產生的現金提供資金。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61,758,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3,230,000元），而於2021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06,484,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6,196,000元）。本公司已於2020年7月15日成功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0.7百萬港元，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的資本基礎。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2020年12月31日：無）。

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益以人民幣結算，故本集團的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預期不會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貨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情況，並將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0年12月31日：無）。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7月15日上市後，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保持不變。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已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根據重組，本公司於重組後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下「重組」一段。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了94名（2020年6月30日：130名）僱員。僱員的薪酬參照其資質、職責、貢獻及經驗等因素釐定。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已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0.7百萬港元。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於2021年6月30日的情況及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7月16日發佈之公告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

	招股章程所披露 的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提升本集團的遊戲開發能力及 擴展本集團的遊戲組合					
— 收購中國遊戲開發商	11,300	12.5	—	11,300	—
— 從第三方收購可行的知識產權 許可證	10,200	11.3	10,200	—	—
— 招聘人才，以擴展本集團內部開發 能力	2,300	2.5	2,271	29	—
— 成立新辦公室及購置設備及設施以 適應擴大的內部開發團隊	700	0.7	700	—	—
— 委聘第三方分包商提供藝術解決 方案及音樂製作服務	5,500	6.1	5,500	—	11,329

	招股章程所披露 的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加強本集團的發行能力					
— 收購中國遊戲發行商	11,300	12.5	—	11,300	—
— 就聯合發行第三方遊戲而言，上游 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的首付款項	7,900	8.7	7,900	—	32,529
— 就聯合發行第三方遊戲而言，第三 方遊戲的發行相關成本	5,700	6.3	5,700	—	—
— 就聯合發行自主開發遊戲而言，發 行自主開發遊戲的發行相關成本	10,200	11.2	10,200	—	—
— 租賃額外的雲伺服器空間	3,300	3.6	971	2,329	—
— 在中國推廣本集團的品牌及遊戲	3,400	3.8	3,400	—	—
建立一個綜合遊戲分銷平台					
— 招聘僱員	3,100	3.4	—	3,100	—
— 在中國推廣綜合遊戲分銷平台及遊 戲	8,500	9.4	—	8,500	—
— 租賃額外的雲伺服器空間及收購設 備	800	0.9	—	800	—
擴大本集團的地理覆蓋範圍及 建立國際用戶基礎					
— 招聘僱員	3,300	3.6	—	3,300	—
— 設立新辦公室及收購辦公設備	700	0.7	—	700	—
— 採納線上線下營銷策略，於其他亞 洲市場進行推廣	2,500	2.8	—	2,500	—
總計	90,700	100	46,842	43,858	43,858

預期末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全部動用。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且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未來展望

由於本集團推出及發行自主開發遊戲受到國家新聞出版署預先審查時間拖長影響，本集團已延遲推出若干自主開發遊戲，導致該等遊戲於本期間所產生收益減少。為盡量減低影響，我們計劃加強發行第三方遊戲。我們已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聯合發行第三方遊戲過程中向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支付首期款項的比例增加。透過增加向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支付首期款項的預算，我們將能自彼等確保已獲取國家新聞出版署所發出遊戲版號並可供推出之優質第三方遊戲的發行權。鑒於手機遊戲發行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將能藉更大筆首期款項與其他手機遊戲聯合發行商競爭，確保由信譽良好的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所開發更優質及週期更長之手機遊戲發行權。

鑒於快速變化的營銷趨勢及遊戲玩家之間的熱門話題亦導致手機遊戲的平均生命週期縮短，我們亦計劃透過委聘第三方分包商提供藝術解決方案及音樂製作服務優化自主開發遊戲的遊戲製作週期。憑藉更高效率和創意的遊戲製作過程及週期，我們將能以更快速度開發更高品質的自主開發遊戲，以應付國家新聞出版署預先審查時間拖長及業內手機遊戲的平均生命週期縮短問題。

根據國家新聞出版署於2021年8月30日發佈的國新出發(2021)14號《關於進一步嚴格管理切實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網絡遊戲的通知》，自2021年9月1日起，限制所有網絡遊戲企業僅可在周五、週六、週日和法定節假日每日20時至21時向未成年人提供1小時網絡遊戲服務，其他時間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未成年人提供網絡遊戲服務。本集團將相應調整選擇更多為成年人開發的第三方遊戲的發行權，自研遊戲開發的目標客戶群也會作相應調整。

展望未來，我們相信在本集團的穩健財務實力的支持下持續努力提升研發能力，將使本集團在中國快速變化的手機遊戲行業競爭中處於有利地位。

更換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之公告所披露，由2021年4月15日起，(a)李海軍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b)李濤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c)何紹寧先生已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概無有關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旨在維護本集團的透明度及保障股東的權益。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將繼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操守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於2020年6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以及風險管理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有關企業管治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張春梅女士、鄧春華先生及陳楠女士。張春梅女士目前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0年6月19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提供建議，並推薦董事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鄧春華先生、張春梅女士及陳楠女士。鄧春華先生目前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0年6月19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參考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推薦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空缺的人選。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隋嘉恒先生、張春梅女士及鄧春華先生。隋嘉恒先生目前出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披露財務資料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討論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2021年中期報告、中期業績及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期內中期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據董事會所深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及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¹⁾
隋嘉恒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2,000,000	40.50%
黃志剛先生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740,000	5.68%

附註：

- 按於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400,000,000股計算。
- 隋嘉恒先生為Sun JH Holding Ltd.的唯一股東，該公司持有162,00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隋先生被視為於Sun JH Holding Ltd.的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 黃志剛先生為Together Win Capital (Holdings) Co., Ltd.的唯一股東，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公司為HX Tech Holdings Limited及LYZ Tech Holding Ltd.的控制實體。HX Tech Holdings Limited及LYZ Tech Holding Ltd.共同持有合共22,74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志剛先生被視為於Together Win Capital (Holdings) Co., Ltd.的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的好倉

羅城佻佬族自治縣頂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頂聯科技」）

名稱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隋嘉恒先生 ^(附註)	實益權益	50%

附註：作為使本公司能夠維持及控制頂聯科技的合約安排的一部份，隋嘉恒先生持有頂聯科技50%的股本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概未於任何時候參與任何安排，而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¹⁾
Sun JH Holding Ltd. ⁽²⁾	實益權益	162,000,000	40.50%
李薇 ⁽²⁾	配偶權益	162,000,000	40.50%
Together Win Capital (Holdings) Co., Ltd.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740,000	5.68%

附註：

- 按於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400,000,000股計算。
- 李薇女士為隋嘉恒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薇女士被視為於隋嘉恒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隋先生為Sun JH Holding Ltd.的唯一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隋嘉恒先生被視為於Sun JH Holding Ltd.的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ogether Win Capital (Holdings) Co., Ltd. 為HX Tech Holdings Limited及LYZ Tech Holding Ltd.的控制實體。HX Tech Holdings Limited及LYZ Tech Holding Ltd.分別持有12,960,000股及9,78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ogether Win Capital (Holdings) Co., Ltd.被視為於合共22,7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2020年6月19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份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嘉許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設立。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b)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顧問、供應商、顧客及代理；及(d)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評估標準為：(aa)對本集團的發展及表現的貢獻；(bb)為本集團開展工作的質素；(cc)履行職責的主動性及承擔；及(dd)於本集團的服務年限或所作貢獻。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總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40,000,000股股份。倘任何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因行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而導致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得向該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購股權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但不得超過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可予行使。並無規定購股權於可予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間。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須於有關接納日期或之前，就接納授出而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且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a)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門營業買賣證券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收市價；(b)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或(c)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再授出或要約授出購股權。

於2020年12月31日及直至2021年6月30日，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4月15日，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的目的乃對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之任何業務範圍或業務發展之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或專家以及透過合營企業、商業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發展及成長作出或可能會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的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及成長所作貢獻予以肯定及獎賞，向該等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挽留彼等，令本集團能持續營運及發展，並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於本期間概無頒賞任何獎勵。

Deloitte.

德勤

致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20至34頁的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1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按照其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協定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報告我們的結論，而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少，故我們不能保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8月31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61,735	106,042
銷售成本		(40,336)	(62,992)
毛利		21,399	43,050
其他收入		780	323
其他收益及虧損		(525)	(487)
行政開支		(7,597)	(3,016)
租賃負債利息		(5)	(4)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提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798)	(134)
研發開支		(4,501)	(8,697)
上市開支		—	(9,950)
除稅前溢利		7,753	21,085
所得稅開支	5	(434)	(68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	7,319	20,399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7	1.83	6.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6	83
使用權資產		261	176
無形資產		33,982	35,904
遞延稅項資產		1,227	462
		35,516	36,625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70,538	172,2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6,484	106,196
		277,022	278,44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0,205	19,390
租賃負債		129	143
合約負債		—	728
應付稅項		4,930	4,952
		15,264	25,213
流動資產淨值		261,758	253,23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7,274	289,855
非流動資產			
租賃負債		123	23
資產淨值		297,151	289,83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75	275
股份溢價及儲備		296,876	289,557
權益總額		297,151	289,8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69	—	5,000	4,139	119,778	128,98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0,399	20,399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9	—	5,000	4,139	140,177	149,385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275	104,355	5,000	4,140	176,062	289,83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7,319	7,319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75	104,355	5,000	4,140	183,381	297,15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1,688	21,9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89)	(35,03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9,185)	8,400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728)	1,432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686	(3,209)
已付所得稅	(1,221)	(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65	(3,213)
投資活動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22,600
已收銀行存款利息	99	48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	(22,500)
購買無形資產	—	(5,200)
購買物業及設備	—	(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9	(5,053)
融資活動		
已付發行成本	—	(1,019)
支付租賃負債	(69)	(73)
償還股東款項	—	(33)
就租賃負債支付的利息	(5)	(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	(74)	(1,1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90	(9,395)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196	48,969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202)	69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06,484	39,643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4月18日由十一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民(「**登記股東**」)透過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全資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手機遊戲的發行及開發(「**上市業務**」)。本集團的營運由羅城仝佬族自治縣頂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頂聯科技**」)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實體**」)進行，而頂聯科技則由登記股東合法擁有。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7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1A. 於本期間之重要事件

於本期間，本集團發行自主開發手機遊戲之收益大幅減少，乃由於(i)目前營運中的自主開發遊戲已達到相關生命週期的後期階段，故該等遊戲之每月付費用戶及付費用戶每月的平均收入均下降；及(ii)本集團新的自主開發手機遊戲因仍在接受中國國家新聞出版署預先審批中而未能於期內推出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呈列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合約安排

由於中國法律對本集團從事上市業務公司的外資擁有權施加限制，本集團透過經營實體開展大部分上市業務。於2018年11月7日，本公司附屬公司霍爾果斯娛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霍爾果斯娛科」)與頂聯科技及登記股東訂立合約安排，據此，霍爾果斯娛科及本集團可：

- 對經營實體行使有效控制、披露或有權享有從其參與經營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並能透過其對經營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
- 行使股權持有人對經營實體的控制權；
- 就霍爾果斯娛科提供的業務支援、技術及諮詢服務，收取經營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
- 向登記股東以名義代價取得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以購買經營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權，惟相關政府機構要求以另一金額作為中國法律允許的購買代價除外。霍爾果斯娛科可隨時行使該等購股權，直至其收購經營實體的所有股權及／或所有資產為止。此外，未取得霍爾果斯娛科的事先同意，經營實體不得出售、轉讓或處置任何資產或向其權益持有人作出任何分派；及
- 向其權益持有人取得經營實體之全部股權之質押，作為抵押品擔保，以確保其於合約安排下履行經營實體之責任。

本集團並無於經營實體擁有任何股權。然而，由於合約安排，本集團有權享有參與經營實體獲得的可變回報，並能透過其對經營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並被視為對經營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本公司視經營實體為間接附屬公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期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指本集團預期就發行第三方手機遊戲、發行自主開發手機遊戲以及開發及銷售手機遊戲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發行第三方手機遊戲及發行自主開發手機遊戲）。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發行第三方 手機遊戲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發行自主 開發手機遊戲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開發及 銷售手機遊戲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	—	8,491	8,491
隨時間	50,036	3,208	—	53,244
分部收益及客戶合約收益	50,036	3,208	8,491	61,7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發行第三方 手機遊戲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發行自主 開發手機遊戲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	1,333	1,333
隨時間	53,450	51,259	104,709
分部收益及客戶合約收益	53,450	52,592	106,04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具以下特徵的客戶合約：		
可變代價	53,244	106,042
固定價格	8,491	—
	61,735	106,042

所有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根據隋嘉恒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李濤先生(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確定，以供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確定的經營分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服務及產品收益分析，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除收益分析外，並無提供各分部用以評估表現的其他經營業績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財務業績以作出決定，故僅呈列整個實體的披露事項。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全部位於中國，且本集團大部分的收益來自中國。

5.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316	79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883	(11)
遞延稅項	(765)	(99)
所得稅開支	434	686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香港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劃一按16.5%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稅項計提撥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稅項(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稅務總局**」)、財政部(「**財政部**」)及／或其他政府機關頒佈的相關法規，軟件企業自首個盈利年度起計兩年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兩年，並須於第三至第五年按法定稅率一半繳納稅款。頂聯科技於2016年進入首個獲利年度，然而於2016年不符合作為軟件企業的資格。頂聯科技於2017年7月24日取得軟件企業證書。因此，頂聯科技的首個合資格盈利年度為2017年，於2016年至2020年各自年度的稅率為25%、0%、12.5%、12.5%及12.5%。頂聯科技於2020年12月獲「高新技術企業」認定，於2021年應繳稅率為15%。

根據稅務總局及財政部發佈的財稅(2011)112號，自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凡符合《關於新疆喀什及霍爾果斯兩個特殊經濟開發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的新成立企業，自其首個經營收益年度開始，可獲免徵企業所得稅五年。根據稅務總局及財政部發佈的財稅(2021)27號，有關稅項優惠已延長至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本公司附屬公司霍爾果斯頂聯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霍爾果斯娛科乃於新疆霍爾果斯經濟開發區註冊成立，於2020年及2021年可享有該企業所得稅豁免的權利。

於2020年及2021年，北海頂聯科技有限公司根據財政部頒佈的財稅(2019)13號享有小微企業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及根據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頒佈的規政發(2014)5號享有40%免稅優惠。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自2008年起出台生效的相關的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釐定其該年度應課稅溢利時要求將其所產生的研發費用的175%列作可扣稅開支(「**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對本集團實體在釐定呈報期應課稅溢利時所要求的超額抵扣作出其最佳估計。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期內溢利

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所得的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物業及設備折舊	37	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70	69
無形資產攤銷	1,922	748
折舊及攤銷總額	2,029	891
短期租賃付款	216	166
研發開支(附註a)	4,501	8,69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9)	(48)
已確認政府補貼(附註b)	(500)	—
增值稅超額抵扣	(173)	(143)
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	(100)

附註：

- a.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包括物業及設備折舊人民幣9,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000元)及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45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8,000元)。此亦分別包含在上述「折舊及攤銷總額」及本集團研發人員之員工成本人民幣1,797,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04,000元)。
- b. 根據羅政辦發(2020)151號《關於印發羅城仫佬族自治縣2020年鼓勵民營企業發展工作實施方案的通知》(「該通知」)，當地政府針對於羅城成立的實體(包括利用來自股東的資金的外資實體)推行一系列補助。已確認政府補貼金額主要指根據該通知從當地政府獲取人民幣40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屬一次性項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人民幣千元)	7,319	20,399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0,000,000	324,000,000

用作計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假設詳述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就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之招股章程內「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的資本化發行已於2020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由於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股息

兩個期間內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就兩個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02,825	126,320
減：減值虧損撥備	(2,154)	(356)
	100,671	125,964
向遊戲發行商支付的前期付款	39,411	40,606
預付供應商款項	27,974	2,62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99	1,319
可回收增值稅項	2,283	1,736
	170,538	172,247

本集團允許提供予其債務人的平均信貸期限介乎90至180天。債務人收取遊戲玩家的付款，然後在扣除服務費後向本集團償還餘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貨物交付或已頒佈的月報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2021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32,043	73,868
91至180天	22,732	32,332
180天以上	45,896	19,764
	100,671	125,964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10。

10. 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定輸入數據及假設的基準以及所使用估算技術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對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並根據個別評估就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採用介乎0.11%至2.14%之虧損率(2020年12月31日：0.12%至0.56%)。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違約率進行估計，並按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根據個別評估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1,798,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4,000元)。

就銀行存款而言，並無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違約的可能性微不足道，原因為該等款項乃應收自或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307	15,094
其他應付稅項	780	2,431
應付工資及福利	570	704
應計上市開支及應計發行成本	—	294
應計開支	530	850
其他	18	17
	10,205	19,390

供應商所提供服務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接收服務日期或已發出的月報表所呈列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1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4,519	4,418
31至60天	3,778	5,233
61至90天	—	3,030
91至180天	—	2,413
180天以上	10	—
	8,307	15,094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21年1月1日(經審核)及 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00,000	50	343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及 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0,000	10	69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及 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00,000	40	275

13.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625	5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14
	679	526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全球發售」	指	股份根據招股章程的條款首次公開發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7月15日，股份首次在聯交所買賣之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期間」	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